

一、响应声明及承诺函

沭阳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已收到的项目编号为 JSZG-321322-SZZX-X2025-0002 的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项目的询价采购文件，我方在参加本项目询价活动中，特做出如下承诺：

一、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 6 项条件；

二、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自本项目询价时间之日起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三、我方按询价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响应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

四、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方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期、按质、按量交付采购单位，全面做到履约守信；

五、我方若违背本声明及承诺约定，经查实，自愿接受采购人及相关主管部门相应的规定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我方同意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本声明及承诺函上网公开。

供应商名称：北京久晖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 年 3 月 1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沭阳县农业农村局的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水溶肥），属于工业（制造业）行业；制造商为（山东道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4）人，营业收入为（312万元），资产总额为（38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徐州市新盛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3月2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